

证券代码：873419 证券简称：纽时达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19	纽时达	2026年4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和义观达（前湾新区）律师事务所 2 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议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大事记、重要提示、公司简介、会计数据和财务

指标、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事项、存在的风险因素、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员工情况、重要事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财务报告等事项。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的《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1)。

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郑鑫权先生报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玲玲女士报告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成员在 2025 年度依法依规，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制定了 2026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现报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 2025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予以

汇报。

议案 6.00《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聘期一年。

议案 7.0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5,8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4303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000,000.4 元。

议案 8.00《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同意预计公司 2026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慈溪市坎墩钰宏五金配件厂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600,000.00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00），回避表决股东为（郑鑫权、郑异赟）；因股东均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将导致本次股东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且上述关联交易并不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同时，公司章程约定：如参加股东会的股东与审议事项均存在关联关系的，经参会股东一致同意后，全体参会股东可均不回避，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会决议会议中做出详细说明。故根据公司章程，参会股东一致决定本次股东会关联股东免于回避，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可用传真和信函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慈溪市坎墩工业园区政通路

邮政编码：315303

联系人：郑异融

电话：0574-63288200

传真：0674-63287204

邮箱：2233032342@qq.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